

性別主流化講座 葉淑慧談日常中的性平實踐

學校要聞

【記者許宥萱淡水校園報導】你是否曾因性別的刻板印象而放棄某些活動？當你遇到生命中無解的困境時會怎□做？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分別於11月13日和11月15日中午12時，在Q409舉辦兩場性別主流化講座「小改變，大影響——日常生活中的性別平等實踐」，邀請教育部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才庫講師葉淑慧進行演講。

葉淑慧首先以「性別概念」一詞延伸出的案例進行討論，包括「性別氣質」、「生理性別」、「性傾向」和「性別認同」等概念。她表示，像是男性就必須表現出陽剛的個性，女性應展現出陰柔的特質，這些想法是對「性別氣質」有錯誤的認知；而我們大多將「生理性別」以男女劃分出二元的差異，但同時我們也必須思考雙性以及第三性等存在，不應只用男女兩個性別劃分所有人。

接著，葉淑慧說明性騷擾的概念，同時澄清關於性騷擾議題的迷思。每個人都有自己的身體自主權，只要被騷擾者感到不舒服，便構成性騷擾。性騷擾可以發生在任何性別的人身上，而遭遇性騷擾的原因不在於受害者的外貌裝扮和性別氣質如何，這是取決於加害者的行為，而受害者可能因為驚嚇、恐懼或其他原因無法立即反應，但不影響事件本身已構成性騷擾的行為。最後，她也提出面對性騷擾時的處理方式，法律申訴期為二至七年不等，不過更重要的是，若能收集相關證據並留存，將以利後續申訴。

性平委員會承辦人林蕙婷也補充，現行法律制度有《跟蹤騷擾防治法》和《社會秩序維護法》保障我們的權益，依情境選擇合適的法源。而當我們身邊遇到性騷擾的受害者時，不要指責對方為什麼不求助，可以擔任良好的聆聽者，並多陪伴他們。

